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9月20日以网络文件传输，文件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9月26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牛占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向天津神舟通用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规划

划，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